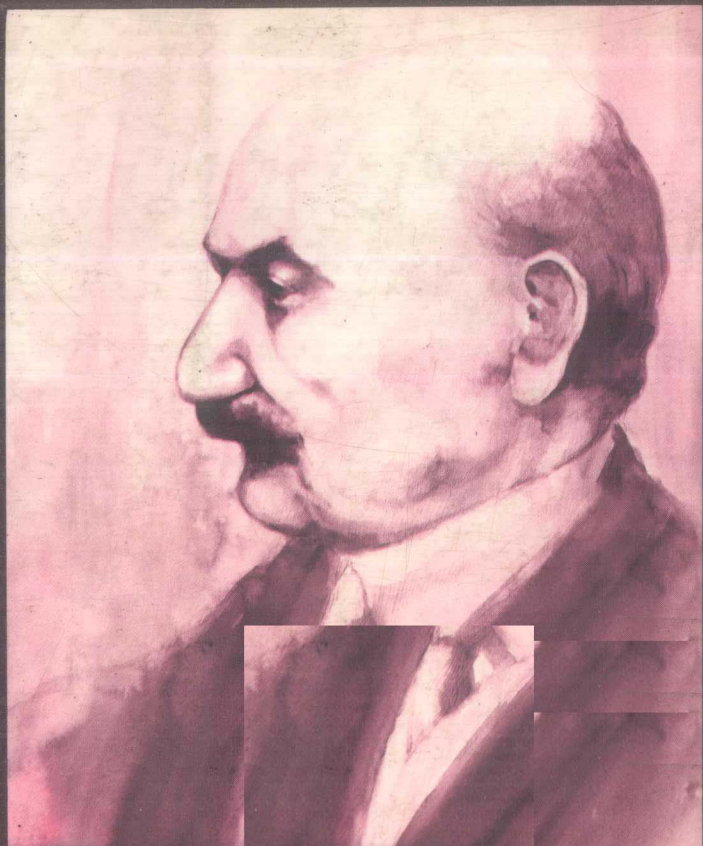


世界文學全集 67

黛絲姑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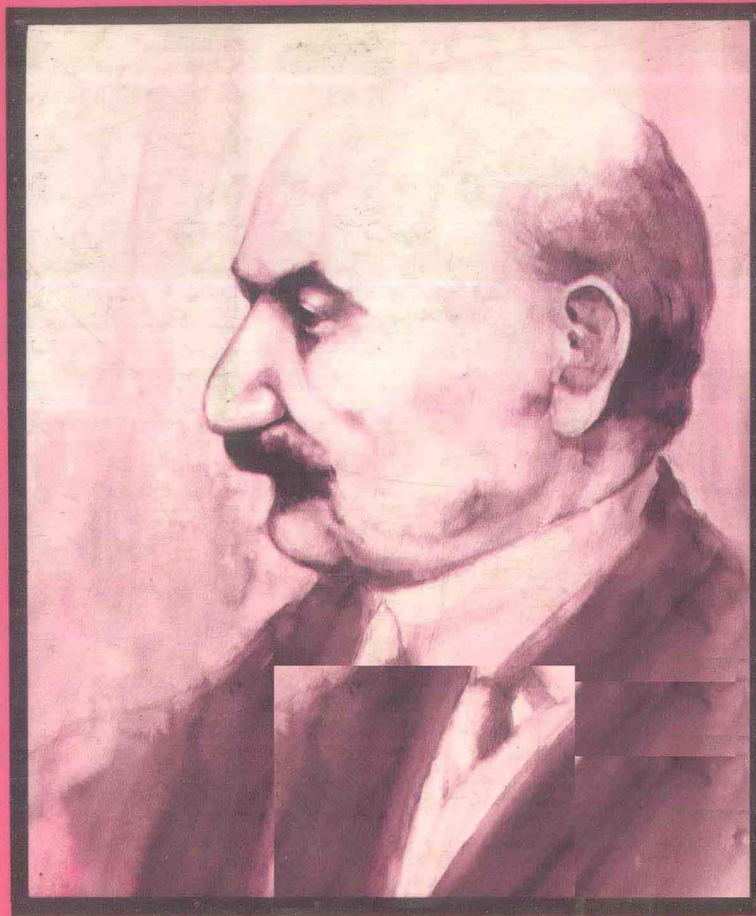
哈代 著 宋碧雲 譯



世界文學全集 67

黛絲姑娘

哈代 著 宋碧雲 譯



黛絲姑娘

世界文學全集 R 67

著者	哈	代
譯者	宋碧	雲
發行人	沈登	恩
出版者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92號	
	郵撥：1 0 2 2 2 1	
發行所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市光復南路260巷51-2號	
	電話：7 1 1 — 7 8 7 1	
門市部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25號	
	電話：7 5 2 — 5 5 9 4	
新加坡	南洋商報	
總代理	新加坡亞歷山大路307號	
印刷所	優文印刷廠	
	台北市興寧街24—9號	
定價	新台幣150元	港幣25元
初版	中華民國69年6月	
再版	中華民國71年12月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

有版權・翻印必究

「世界文學全集」出版緣起

· 遠景 ·

一開始，文學便以大江注海之勢，流入了生民的命脈裏。一篇作品一個里程，一部書一個高峯，知識的原野在那裏拓展成豐碩的文明。

改革、革命、烽火戰亂，人類在其意志的伸展與扭曲中，建立了文明——而真正使文明茁壯的，却是和平的土壤。

因此，就如同和平是一樁心願一樣，我們選編「世界文學全集」也是這樣的一樁心願。

古人說，「溫故知新」，這樁心願使得我們在讀完「青楓蒲上不勝愁」以及在斤斤計較了知識人的種種偏執之後，懂得如何去回頭，去環顧四周，更而着手去整理這套「世界文學全集」。

選編這套書的過程，如見百花爭妍——我們時而勉為其難、時而深感情不可却，而大部份時候，我們的態度是義不容辭的。

它使我們學那星子般的，用力、閃爍、發亮。它更使我們似花朵一樣，盡心、開放、吐芬芳。

願「世界文學全集」這一個回顧工作，能有拋磚引玉的作用，帶來更為遼闊的遠景。

第一階段 黃花閨女

1

五月下旬的一天傍晚，有一個中年男人由夏斯頓走向布拉克摩山谷的馬洛村。他兩腿蹣跚，步調微微偏走；不時點點頭，彷彿證實了某一主張，其實他並未思考什麼特殊的問題。他手挽一個空蛋簍，帽子的絨毛皺巴巴的，脫帽時大拇指常碰的帽邊有一塊補釘磨損得相當厲害。過了不久，他碰到一位騎馬的老牧師，邊走邊哼着不成腔的小調。

「晚安，您哪。」挽着竹簍的人說。

「晚安，約翰爵士。」牧師說。

走路的人向前走了一兩步，忽然止步回頭。

「大人，請原諒，上一回開市的日子，我們大約同一個時間在這條路上碰面，我說『晚安』，你像現在一樣回答說，『晚安，約翰爵士。』」

「是啊，」牧師說。

「先前還有一次——將近一個月以前。」

「也許吧。」

「我是小販約克·杜柏菲爾，你多次叫我『約翰爵士』，到底有什麼用意呢？」⁽¹⁾

牧師騎馬跨近一兩步。

他遲疑片刻說，「這只是我一時的興致。不久以前我爲本州的新誌搜尋各家家譜，發現了一件事情。我是史臺福窄巷的考古家特林漢牧師。杜柏菲爾，你真的不知道你是古騎士大族狄烏柏維爾世家的嫡親後裔，由諾曼第隨威廉王參加羅爾寺戰役的培根·狄烏柏維爾爵士就是你們的祖先？」

「沒聽人說過，大人！」

「噢，真有其事哩。抬起下巴，我好好端詳你面孔的輪廓。對了，這就是狄烏柏維爾家特有的鼻樑和下巴——稍微減色了一點。你的祖先是協助諾曼第爵爺伊斯特馬維拉征服葛拉摩根的十二位騎士之一。你們家的支脈在英國這一帶地方到處擁有采邑或莊園；史蒂芬國王時代，他們的名聲出現在國庫年報上。到了約翰王時代，其中一位很有錢，曾捐贈一處莊園給十字軍救護團騎士，愛德華二世時代，你的先祖布里安曾奉召到西敏寺參加大議會。克林威爾統治期間，你們衰落了一點，不過還不太嚴重，到了查理二世時代，你們因忠貞而被封爲『王橡騎士』。是啊，你們當了好多代的約翰爵士，如果騎士身份也像准男爵一樣可以世襲——古代騎士身份確實由父子相傳——那你現在就是約翰爵士了。」

「你不是說真的吧！」

牧師斷然用枝條拍拍他的腿部，推論說，「總之，英國簡直少有這樣的人家。」

杜柏菲爾說，「叫我目眩心亂，可不是嗎？我一年一年到處碰壁，彷彿我是教區最平凡的傢伙……特林漢牧師，我這道消息已經公佈多久了？」

牧師解釋說：就他所知，現在已沒有人知道，簡直不能說要公佈什麼。他自己的調查在今年春天開始，他着手追查狄烏柏維爾家的盛衰，在運貨馬車上看到杜柏菲爾這個姓氏，就調查他的父親和祖父，最後終於確定了這一點。

他說，「起先我決定不拿這一道沒有用的消息來打擾你。不過，有時候衝動太強，並非判斷力所能壓制。我一直以為你知道這回事呢。」

「噢，不錯，我聽人說過一兩回，我們家沒搬到布拉克摩山谷的時候，過得比現在好多了。不過我沒放在心上，以為人家是說現在我們只養一匹馬，以前養過兩匹。我家還有一把古老的銀湯匙，和一顆古老的精雕印信；不過，老天，一把湯匙和一顆印信算得了什麼？想一想我和這些高貴的狄烏柏維爾家人居然是骨肉至親。聽說我曾祖父有秘密，不喜歡談他的出身……牧師，恕我冒昧，我們家的炊煙在哪裏，我是說我們狄烏柏維爾家住在哪裏？」

「你們不住在任何地方。你們絕跡了——不再是州郡名門。」

「真糟糕。」

「是啊——虛偽的家族誌所謂男系絕種——就是沉淪了，身世衰微。」

「那我們的祖墳在哪裏？」

。

「在格林山下的金斯堡：一排一排躺在納骨堂中，普貝克雲石的天蓋下陳列着你們的肖像

「我們的家族大廈和地產呢？」

「根本沒有。」

「噢？也沒有田地？」

「沒有了。我說過，昔日你們有不少領地，因為你們的支脈很多。你們在本州的金斯堡曾經有一座住宅，在希爾頓有一座，米爾湖有一座；魯斯臺有一座，還有一座在威爾橋。」

「我們將來不能再進自己的祖屋？」

「啊——那我可不敢說！」

杜柏菲爾停了半晌說，「大人，我最好採取什麼行動？」

「噢——不採取什麼，不採取什麼；只能想一想『大族竟衰落如斯』。這件事情地方歷史學家和家譜學者會感興趣，如此而已。本州的貧民有好幾戶的家世幾乎和你們一樣輝煌。晚安。」

「不過特林漢牧師，你肯不肯掉個頭，陪我喝一夸脫啤酒來慶祝？清酒客棧有上好的佳釀

——當然啦，比不上羅利佛酒店。」

「不，謝謝你——今晚不喝。杜柏菲爾，你已經喝得够多了。」說完牧師就騎馬上路，心裏直疑惑他說出這個怪消息是否有失謹慎。

他走了以後，杜柏菲爾滿腦子非非之想，走了幾步路，就坐在路邊的草堤上，將竹簍放在跟

前。過了幾分鐘，遠處走來一個小伙子，和杜柏菲爾剛才趕往同一方面。杜柏菲爾看到他，舉手招呼，少年加快步子走上來。

「小廝，把那個竹籃提起來，我要你替我跑個腿。」

竹桿似的小伙子皺皺眉。「約翰·杜柏菲爾，你憑什麼支使我，還叫我『小廝』？我知道你的姓名，你也知道我的姓名！」

「你知道，真的？這是秘密——這是秘密！現在照我的吩咐去做，而且聽聽我要告訴你的消息……好吧，福瑞德，告訴你也沒關係，秘密就在於我是一個貴族世家的後代——今天下午才剛剛發現的。」宣佈這件事的時候，杜柏菲爾由坐姿改爲臥姿，舒舒服服躺在坡上的雛菊堆裏。

小伙子站在杜柏菲爾跟前，從頭到腳打量他。

躺在地上的人說，「約翰·狄烏柏維爾——就是我。如果騎士身份像准男爵，我就是這個身份——事實如此。史書充滿我的記錄。孩子，你知不知道一個名叫格林山金斯堡的地方。」

「知道。我曾經去參加格林山的市集。」

「噢，那座城市的教堂底下葬着——」

「那不算城市，我是指那個地方；至少我去的時候如此——那是一處慘不忍睹的地方。」

「別管那個地方了，小廝，問題不在那兒。該區的教堂底下葬着我的祖先——數以百計——穿着鎧甲和珠寶綴成的衣裳，躺在好幾噸重的鉛製大棺材裏。西威瑟州沒有一個人的家族遺骸比我更雄偉更高貴。」

「噢？」

「現在把竹簍提起來，走向馬洛村，到清酒客棧，叫他們立刻派一套車馬來載我回家。車底得用一個小酒瓶裝上四分之一品脫的好酒，記在我帳上。辦完事，把竹簍送回我家，叫我太太撒下洗衣的工作，因為她不用做了，好好等我回家，我有消息要告訴她。」

小伙子半信半疑站着不動，杜柏菲爾伸手入袋，拿出一先令，這是他長年擁有的少數錢幣之一。

「孩子，這是你辛勞的代價。」

這麼一來，小伙子對局面的評估可就不一樣了。

「好的，約翰爵士。謝謝你。還有什麼吩咐嗎，約翰爵士？」

「告訴家裏的人，我晚餐要吃——噢，能買到羔羊就吃炸羔肉；弄不到就吃血油香腸；如果還弄不到，那麼小腸也可以。」

「是，約翰爵士。」

小伙子拿起竹簍，正要出發，村子那邊傳來管樂團的曲調。

杜柏菲爾說，「那是什麼？不是爲我演奏吧？」

「那是女性交誼舞，約翰爵士。噢，你的女兒也是隊員嘛。」

「當然——我想着大事，居然把這事兒搞忘了！好啦，你去馬洛村叫車子，也許我要繞過去視察俱樂部的情形。」

小伙子走了，杜柏菲爾躺在夕陽下的青草和雛菊堆裏，靜靜等待。好一段時間路上沒有半個行人，在青山的邊緣以內，唯一可聞的人籟就是樂團模糊的演奏聲。

① 英文名字有全名和暱稱。例如「約克」爲「約翰」的暱稱，「黛絲」爲「黛瑞莎」的暱稱，「麗莎」爲「伊麗莎白」的暱稱，「亞貝」爲「亞伯拉罕」的暱稱。「亞歷」是「亞歷山大」的暱稱。

2

馬洛村位於前述美麗的布拉克摩山谷的東北坡，雖然離倫敦只有四個鐘頭的行程，却是觀光客或風景畫家足跡罕至的僻靜地區。

要認識這個山谷，最好由四面的山頂俯視它——也許夏天的旱魃例外吧。壞天氣的時候糊里糊塗漫步其中，一定對它狹窄、磨人而泥濘的小徑十分不滿。

這片肥沃而可以棲身的土地，田野長青，溪泉長流，南界是雄渾的白堊山脊，環抱着漢伯頓山，布巴羅，蕁麻窠單峯，埋狗山嶺，上史托威和布伯丘原。海岸來的旅客在石灰質的丘原和五穀田間向北走了二十哩，突然來到這些懸崖的邊緣，真是又驚又喜，一個和他所過之處完全不同的鄉區，像地圖般鋪陳在脚下。身後羣山遼闊，艷陽照着田野，風景具有不封閉的特質，巷道很白，樹籬低矮而彎曲，空氣澄明無色。山谷中，世界的規模似乎小多了，也精緻多了；原野只是

小牧場，由高處看去，樹籬就像深綠的線網，遍佈在淺綠的草地上。底下的空氣很低沉，帶着天藍色，所以畫家所謂的中景也帶着那種色調，遠方的地平線則呈現深深的紺青。可耕地有限；除了些微的例外，眼前是一大片青草和樹木，大丘陵和大盆地中又包含許多小山和小谷。

此區具有地形學和史學上的趣味。這個山谷以前稱做「白鹿林」，根據亨利三世時代的一個古怪傳說而得名，據說一個名叫湯瑪士·狄拉林的人殺了一隻國王追上而饒過的美麗白公鹿，被罰了一大筆款子。當時和後來幾代，此處還罩着密密的森林。現在斜坡上有老橡樹的遺跡和不規則的林帶，以及遮掩片片牧草的中空樹身，可以看出早期狀況的遺跡。

森林消失了，林間的部份老風俗却流傳至今。不過，很多都變了形，或者以其它名目出現。例如下午要跳的五月節舞，就以交誼慶祝會或「交誼舞」的名份舉行，村民也如此稱呼它。

雖然參加儀式的人不懂其中的真興味，馬洛村的年輕人却興致勃勃。它的特性不在於保留列隊步行和週年跳舞的古風，而在於隊員完全是女性。在男子俱樂部中這一類慶典雖然奄奄一息，却不太稀罕；不知道是女性天生害羞，還是男性親戚抱着諷刺的態度，這一類僅存的女性俱樂部（如果還有其它俱樂部存在的話）便失去了其中的光采和成就。只有馬洛村的俱樂部流傳下來，舉行當地的農業女神祭典。它存在數百年，即使不算慈善會，也可以算是一種奉獻性的婦女團體；而且還在流傳中。

團員都穿白色的長袍——這是舊曆時代遺留的古風，當時歡樂和五月時光等於同一回事——人們還沒有遠大的目光，把喜怒哀樂化為單調的平均數。她們一露面，就兩個兩個排成一列，環

繞教區遊行。陽光照亮了她們的身影，和蒼翠的樹籬及蔓草點綴的屋前相輝映，理想和現實微微抵觸了；因為全體隊員雖穿白衣，却找不到兩種相同的色調。有些近似純粹的漂白；有些白得發青；老一輩穿的長袍（說不定疊放了許多年）帶有灰白的色彩，和喬治年間的式樣。

除了身穿白衣，每個婦人 and 小姑娘右手都拿一根削了皮的柳棒，左手拿一束白花。柳棒的削法，白花的選擇，都隨個人的喜好來決定。

行列中有幾位中年甚至老年的婦女，她們那銀絲般的頭髮，飽經歲月和風霜的多皺面容，在這種輕快的場合中顯得幾近古怪和可憐。以真切的眼光看來，飽經事故的焦慮婦人，她說，「我了無生趣」的日子就要來了，她比年輕的同伴更值得我們探究和描寫。不過我們還是匆匆略過老婦人，去描寫胸衣下湧現的青春生命吧。

團員大部分是少女，她們茂密的髮絲在陽光下顯出各種金黃、烏黑和棕褐的色調。有的眼睛很美，有的鼻樑挺秀，有的唇部和身材很迷人，樣樣兼美的並不多。衆目睽睽之下，她們似乎不太會安排唇部的表情，無法平衡腦袋，去除五官的侷促感，可見她們是純真的鄉下姑娘，不習慣衆人的凝視。

她們體外接受陽光的溫暖，內心也有一個小太陽供她們沐曬；就是心中的一絲夢想。一份溫情，一份嗜好，至少一份遙遠的希望，雖然被饑寒扼殺，却依然存在。所以她們都快快活活，很多人還笑笑鬧鬧的。

她們繞過「清酒客棧」，正主要由公路拐彎，從一扇側門進入草地，有一個女人突然說——

「老天！噢，黛絲·杜柏菲爾，那可不是你爹坐馬車回家嘛！」

一位年輕的隊員聽到驚呼，連忙轉過頭來。她是一個俊俏的姑娘——也許壓不過其中幾位吧——但是靈活的櫻唇和天真的大眼睛使她的姿容憑添了幾分魅力。她髮間紮着一條紅緞帶，整個白衣隊伍中，只有她採用這麼顯眼的打扮。她回頭一看，杜柏菲爾搭乘一輛「清酒客棧」的二輪馬車，沿着大路往前走，車夫是一個粗壯的鬚髮女郎，長袍的衣袖捲到雙肘邊。她是那家客棧的女侍，有時候也兼任車夫和馬夫。杜柏菲爾身子往後靠，舒舒服服閉着眼睛，一隻手在頭上揮舞，嘴裏慢慢調唱着——

「我在金斯堡有一個大祖墳——騎士祖先躺在鉛製棺材裏！」

團員噙噙偷笑，只有名叫黛絲的姑娘笑不出來——她覺得父親在同伴面前開了笑話，一股激憤油然而生。

她連忙說，「他累了，如此而已。他搭車回家，因為我們自己的馬兒今天必須休息。」

同伴們說，「黛絲，天保佑，妳真單純。這是他交易後的宴飲。哈！哈！」

「聽好：妳們若取笑他，我半步都不陪妳們走了！」黛絲叫道，雙頰的紅暈傳遍面孔和頸部。過了一會，雙眼漸濕，目光也垂向地面。她們發現傷了她的心，就不再說話，秩序又恢復了。黛絲的自尊不容許她再回頭研究父親的用意何在；於是她隨全隊走到公有草地上的跳舞圍場。到了那兒，她已恢復鎮定，用柳杖拍拍隔壁的人，交談如故。

這時候黛絲·杜柏菲爾還是充滿喜怒哀樂的嫩娃兒。雖然上過村裏的學校，却不時口吐方言

：本區方言的特殊語調是類乎「UR」音節造成的濁言，大概是人類語言中最富磁性的聲調了。說完一個字，上下唇閣起來，爲此音而掀起的紅唇幾乎還沒有縮回確切的形狀，下唇彷彿衝入翹起的上唇中間。

她的外觀還隱伏着童年的面貌。今天她一路前行，雖然具有強烈而俊俏的女性風采，有時候你還可以看見她雙頰像十二歲，目光又迸出九歲的神情；嘴唇的曲線偶爾還像五歲的幼童哩。

不過很少人知道這些，重視的人更少。少數人——尤其是陌生人恰巧經過，會盯着她瞧，一時爲她抖擻的精神而迷醉，懷疑自己會不會再看到她：不過對大多數人來說，她只是漂亮而活潑的鄉下姑娘，如此而已。

沒有人再看到或聽到杜柏菲爾坐着勝利馬車由女車夫帶路的情形，隊員走進分好的空間，舞蹈開始了。隊中沒有男人，起先少女們相伴共舞，不過收工的時間快到了，男村民和其它閒客及行人都圍在四週，似乎想找舞伴呢。

旁觀者之中有三個身份較高的年輕人，肩上揹着小行囊，手上拿着結實的手杖。他們容貌相似，年齡又緊緊相接，看起來就像兄弟，事實上也是如此。老大結着白領帶，身穿高馬甲，頭戴正統副牧師的細邊禮帽；老二是標準的大學生；老么的外貌幾乎不足以表現他的特質；他的雙眸和服裝有一種無拘無束、未經限制的風采，可見他還沒有養成職業的常習。只能看出他是一個什麼都想一試的學生。

這三位弟兄告訴偶爾相識的人：他們到布拉克摩山谷來遠足，歡度聖靈節，行程是由東北的

夏斯頓往西南進發。

他們倚在路邊的大門口，打聽這種舞和白衣姑娘的含義。大哥和二哥只想逗留片刻，不過老三對一羣沒有男舞伴的姑娘似乎很感興趣，不急著往前走。他解下背包，和手杖一起擱在樹籬斜坡上，打開柵門。

「安琪兒，你要幹什麼？」大哥問道。

「我要和她們跳一圈。我們何不都去呢——只跳一兩分鐘——不會耽擱多久嘛？」

老大說，「不——不；胡說！公然和一隊鄉下野丫頭跳舞——被人看見怎麼辦！走吧，否則我們天黑還到不了史陶堡，又沒有更近的地方可以過夜；何況我們睡覺之前還得再看一章『不可知論的反擊』，反正我已經不厭其煩帶了那本書。」

「好吧——我再過五分鐘就追上你和庫斯伯特；別歇腳；菲里克，我保證趕來。」

兩位哥哥勉強撤下他，拾起弟弟的背包前進，好讓他跟上來，小弟遂走進圍場。

舞步一停，他立刻對兩三位離他最近的少女獻殷勤說，「真可惜。姑娘，妳們的舞伴呢？」最大膽的一個回答說，「他們還沒下班哩。他們過一會兒就來了。先生，你肯先當舞伴嗎？」

「當然。不過這麼多姑娘，一個舞伴有什麼用呢！」

「總比沒有好些。面對同性的舞伴跳舞，完全沒有牽手和擁抱，真淒涼。現在選人吧。」

「噓——別那麼孟浪！」一個比較害羞的少女說。

年輕人受到邀請，就一一瀏覽這些姑娘，想分出高下；但是全隊都是陌生人，他實在分不出什麼。他隨便找了一個舞伴，沒想到却不是剛才說話的人；也不是黛絲·杜柏菲爾。門第，祖先遺骸，不朽的記錄，狄烏柏維爾家特有的輪廓，都無助於黛絲生活上的戰鬪，甚至不能使她在最平凡的農婦中脫穎而出，吸引一位舞伴。諾曼第的血統和維多利亞時代的金錢利益扯不上關係，也就無需贅言了。

壓倒羣芳的少女，姓名並未留傳下來；不過大家都羨慕她當晚最先找到舞伴。但是此例一開，原先不急著進門的村中小伙子，現在紛紛走進來，一對一對受到鄉下青年的影響，最後連團體中最難看的婦女也用不着充任男方的角色了。

教堂的鐘聲響起，那位學生突然說他要走了——他跳得忘了形——他得去追他的伙伴。他退出舞場，眼睛瞥見黛絲·杜柏菲爾。說實話，她的大眼睛微微射出幽怨的光芒，似乎怪他不選她。他也很遺憾，因為她害羞，他根本没注意到她；他懷着這個念頭走出草地。

因為耽擱太久，他沿着窄徑向西飛奔，馬上穿過凹地，爬到下一個崗丘。他還沒追上他哥哥，不過他停下來喘氣，回頭張望。他看見少女們白白的身影在綠色的草場中迴旋，和他在場的時候一模一樣。她們似乎已經忘記他了。

也許有一個人例外。這位白衣女郎獨自在樹籬邊。由她的姿態，他看出是那位沒有和他共舞的漂亮姑娘。這雖然是小事，他却憑本能覺得她正為自己的冷落而傷心。他真希望剛才請了她；真希望打聽過她的芳名。她真優雅，真有表情，薄布白袍中的體態顯得軟綿綿的，他覺得自己剛